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在中国杭州市钱塘区 17 号大街 6 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，其中董事汤浩瀚、张兰君、周裕、张世忠、闵海涛、龚俊杰、徐晋诚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张世权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》的议案。

同意公司本次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，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安全性，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对《智能网联汽车转向线控技术研发中心项目》的建设期间进行延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修订提名委员会职权范围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修订后的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员工多元化政策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30 日